

首先，我需對全國人大常委就《基本法》兩個附件進行釋法深表遺憾，事實上，《基本法》是中、英政府刻意為香港設立有別於中國《憲法》的法律，何況條文清晰，而又未發生法律上訴訟，雖說全國人大常委是具有《憲法》和《基本法》賦予的權力，但為了貫徹落實香港行使《普通法》下《基本法》的高度自治，全國人大常委釋法的行為實無必要，而事務局成員未有積極勸止全國人大常委強行釋法，導致產生《基本法》條例含糊的概念、削減《基本法》的公信力，實有失職之嫌。

我對政制事務局政制發展專責小組不寄厚望，惟怕日後要忍受類似去年 23 條所謂收集民意的情況，有大量所謂同鄉會、社團發出重重複複、翻炒再翻炒的樣辦「意見」，製造所謂有建設性的意見去強姦真正的民意，只好百忙中抽空表達意見，更希望這意見不會像 23 條時一樣地「失蹤」。

就釋法前列出 8 項徵求意見，簡述如下：

A1. 這 3 條問題有分化的意圖，令人發悶

1. 無可置疑。
2. 無可置疑。
3. 無可置疑，特首是特區的官，為區內人民謀福祉、維護應有權益是服務目標，對中央政府和對特區負責兩者應無抵觸，因中央政府亦是為人民服務。難道不是嗎？

A2 1. 「實際情況」應包含民意，可採用公投收集準確意見。

2. 「循序漸進」應配合社會需求，與時並進，絕不等於所謂 2047 年前漸少漸少緩進展，50 年不變是指資本主義而不是政改；世界發展一日千里，而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之一，民主政度應與世界接軌，中國以統一台灣為目標，香港人民比台灣擁更寬厚待遇，是統一的最大誘力，所以，2007/8 實現一人一票普選都嫌遲。

A3. 1. 只有全面普選才可照顧到各階層利益。

2. 除外交、國防外，不要將社會主義的中國《憲法》牽制著資本主義的《一國兩制》便可。

B1. a. 無需修改。

- b. 只要依《基本法》附件一之七的三部曲，由立法局協商、三分之二議員通過提案，交行政長官同意，再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備案。

B2. a. 因《基本法》附件一之七的三部曲已經十分清晰，沒有修法需要，故不需援引任何程序，提這問題實在架床疊屋。

B3. 依《基本法》附件一之七，由立法局議員按照民意啟動。

B4. 這假設性問題無疑是太消極，依目前民意加上《基本法》賦予的 2007 年可以實行政改，沿用第三屆選舉方法而沒有加入民主原素，是不可接受的。

B5. 當然包括 2007 年。

香港自 80 年代已開始有選舉，市民已經歷過多屆區議會和立法局選舉，而且，絕大部份

市民均受過一定程度教育，有別於內地仍有大比數人民，只受過低程度教育，甚至是文盲，故此，不能因為內地 12 億人民未能普選國家主席，香港一億人不到，就沒殺《基本法》賦予的權力，這說法明顯將香港等同內地其中一個鄉鎮，將《一國兩制》和已發展成世界上一個國際城市的香港催毀。

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首長，若由一人一票普選產生，絕非中國共產黨的毒藥，因為中國在香港的行政和外交上有絕對的控制(看全國人大常委 1 次又 1 次釋法，以政治手段解決法律也可了事)；而絕大部份香港市民是愛港、愛國，所以，香港市民支持一人一票普選特首，並不是如善於抹黑份子般所說的愚蠢，要攬甚麼「港獨」，事實上，絕大部份香港市民既不願意、亦完全明白沒有條件獨立；而普選特首卻肯定向全世界展示中國以法治國，並非口號的空談，從而放心在中國各地投資，相反，香港則難保其國際金融中心地位，更惶論藉香港融資入內地。

強權壓制法律下，釋法已成事實，積極有效地促成 2007/8 年政改，是修補釋法帶來的傷害，是政制事務局和特首董建華將功補過的機會，希望好好抓緊！

目前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首長沒有認受性，是不爭的事實，2007 年由 800 人選舉委員絕對有擴大的必要，選舉委員該是真正廣泛代表性、廣泛被市民肯定的，人數不一定是 800 的倍數，而是重廣泛被市民肯定的，如民選的區議員、所有大、中、小學校長、慈善機構代表、法律界、教會代表等，當然不可包括那些照顧少數「同鄉」利益的所謂代表，否則會牽動一輪同鄉會、社團門人多的「活動」，何況現有區域性組織代表、香港地區全國人大代表、香港地區全國政協委員的代表，正正是這類代表，不能重複。

至於提名程序，應訂定不少於 50 名、上限 100 名的選舉委員聯合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。每名委員只可提出一名候選人。此舉可醞釀多名候選人，競選過程便會較認真、積極，社會上便產生相應討論，勝出者肯定有認受性，社會便能安定繁榮。

選舉委員會根據提名的名單，向全港市民提出，以一人一票普選選出行政長官候任人，再提交中央人民政府任命。

2008 年立法局應取消功能團體選舉，因為只有經過直選洗禮的議員，才會考慮大多數人的利益；介時，更不需要不公平的分組投票。

民主普選並非商家的必敗之舉，看紐約市長也是個商人，民主只會製造安定繁榮，看那些國民均收入列貧窮線是民主國家嗎？無論身在那處，每一個人都求一餐一宿而已，國家善待人民，人民自然愛國家，那不是什麼口號，說得美便是。踏入 21 世紀，世界上有那個國家的人民，仍不顧後果，離開土生土長的地方，去謀求基本的一餐一宿呢？香港人千萬個不願意，政制事務局和特首董建華，請本著良心去提出香港人對政改的真實要求！

2004 年 4 月 10 日